原住民族委員會 109 年至 110 年度僱用原住民族金融輔導員計畫

公開招募-桃竹區(新竹市)駐點職缺徵才簡章

一、緣起：

原住民族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為充分發揮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項下各項貸款輔導服務之功能，規劃辦理「僱用原住民族金融輔導員計畫」，辦理貸款諮詢、輔導撰寫創業計畫書、貸款流程協處、協助貸款戶申請展延措施、逾期放款戶及轉銷呆帳戶持續輔導、原住民儲蓄互助社業務推展及經辦機構協調連結等業務。

本次公開招募新竹市駐點職缺1 名，期藉以協助原住民族經濟社會健全發展， 改善原住民族生活品質，並以資源統整的金融輔導模式、打造專業輔導團隊服務， 發揮金融陪伴輔導機制，有效協助族人順利取得資金。

二、資格條件：

（一） 職稱：原住民金融輔導員

（二） 資格條件：

1. 具原住民身分者優先錄取。
2. 國內公私立大專以上**商/管學系畢業**或**從事金融相關工作 2 年以上**。
3. 熟諳電腦文書處理。
4. 具機車或汽車駕照及交通工作者尤佳。

三、工作內容：

派駐新竹市，辦理原住民族財務金融相關業務及其他交辦事項。

四、薪資待遇：

|  |  |  |
| --- | --- | --- |
| **薪資級別** | **薪資** | **年資及考績** |
| 第十級 | 41,515 | 1. 連續從事本會金融輔導及就業服務相關工作年資滿 18 年以上。 2. 最近 3 年考績 2 甲 1 乙以上。 |
| 第九級 | 40,515 | 1. 連續從事本會金融輔導及就業服務相關工作年資滿 15 年以上。 2. 最近 3 年考績 2 甲 1 乙以上。 |
| 第八級 | 39,446 | 1. 連續從事本會金融輔導及就業服務相關工作年資滿 12 年以上。 2. 最近 3 年考績 2 甲 1 乙以上。 |
| 第七級 | 38,446 | 1. 連續從事本會金融輔導及就業服務相關工作年資滿 10 年以上。 2. 最近 3 年考績 2 甲 1 乙以上。 |
| 第六級 | 37,377 | 1. 連續從事本會金融輔導及就業服務相關工作年資滿 8 年以上。 2. 最近 3 年考績 2 甲 1 乙以上。 |
| 第五級 | 36,377 | 1. 連續從事本會金融輔導及就業服務相關工作年資滿 5 年以上。 2. 最近 3 年考績 2 甲 1 乙以上。 |
| 第四級 | 35,310 | 從事本會金融輔導及就業服務相關工作年資滿 3 年以上。 |
| 第三級 | 34,256 | 1. 從事金融及就業服務相關工作 3 年以上經驗。 2. 或從事本會金融輔導及就業服務相關工作滿 2 年以上者。 |
| 第二級 | 33,256 | 1. 從事金融及就業服務相關工作 2 年以上經驗者。 2. 或從事本會金融輔導相關工作滿 1 年以上者。 |
| 第一級 | 32,202 |  |
| 加給 | 1. 若有取得相關業務工作之專業證/執照 4 張，自該員任職當月起（或核發   證/執照當次起）每月另加給新臺幣 1,000 元。   1. 若取得得相關業務工作之專業證/執照 6 張，自該員任職當月起（或核發   證/執照次月起）每月另加給新臺幣 2,000 元。   1. 若取得得相關業務工作之專業證/執照 8 張，自該員任職當月起（或核發   證/執照當次起）每月另加給新臺幣 3,000 元。   1. 若取得等同國家考試相關執照或證照，每月另加給新臺幣 3,000 | |
| 註:   1. 「從事本會金融輔導相關工作年資」係指包括從事本會原住民族金融輔導員計畫、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及經濟產業發展計畫、都市原住民族發展計畫及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動能推升計畫之年資。 2. 自 109 年度起，僱用金融輔導員應自錄用後 1 年內取得 2 張相關業務證照（金融研   訓院、國家其他金融考試證照），若未取得，自僱用時間第 2 年起自動解聘。 | | |

五、聘用期間：

聘用期間自報到日起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每年年底辦理評核，評核成績達續聘標準者，方可續約）。

六、工作地點一覽表

|  |  |  |  |
| --- | --- | --- | --- |
| 區域 | 縣市 | 名額 | 辦公地址 |
| 桃竹區 | 新竹市 | 正取 1 名  (備取 1 名) | 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 |

七、應徵方式

# 第一階段：書面審查

**符合上述條件及有意願者請檢附:**

# 駐點職缺求職履歷表(附件)

1. **畢業證書影本 1 份**

# 相關工作實務經歷影本 1 份

請於 110 年 6 月 15 日中午 12 點前使用 104 投遞履歷或Email 至東慧國際諮詢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王專員電子郵件信箱：[stacy.wang@tecnos.com.tw](mailto:stacy.wang@tecnos.com.tw)，並請於

上班時間來電確認是否報名成功，電話：02-25612571 分機 14，**未於時間點前**

# 檢送完整相關資料者，為資格不符，視同放棄。第二階段：面試

1. 通過第一階段審查的人員即通知第二階段面試，（未通過審查者恕不通知）。
2. 面試時間：另行通知
3. 面試地點：另行通知

錄取標準最低為 70 分以上，未達錄取標準即不予錄取，以最高分錄取 1 名，第二高分為備取第一順位。

附件

原住民族委員會 109 年至 110 年度僱用原住民族金融輔導員計畫**駐點職缺求職履歷表**

一、基本資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 出生日期 |  | 請黏貼 2 吋大頭照 |
| 性別 |  | 族別 |  | 身份證字號 |  |
| 連絡電話 | |  | | e-mail |  |
| 通訊地址 | |  | | | |

二、最高學歷(**請務必檢附畢業證書影本**)

|  |  |  |
| --- | --- | --- |
| 學校名稱 | 科系 | 畢業日期 |
|  |  | 年 月 |

三、工作經歷

工作經歷 1：

|  |  |  |  |
| --- | --- | --- | --- |
| 公司名稱 |  | | |
| 職稱 |  | 管理人數 |  |
| 任職期間 |  | 年資 |  |
| 工作內容  (請簡述) |  | | |

工作經歷 2：

|  |  |  |  |
| --- | --- | --- | --- |
| 公司名稱 |  | | |
| 職稱 |  | 管理人數 |  |
| 任職期間 |  | 年資 |  |
| 工作內容  (請簡述) |  | | |

|  |  |  |
| --- | --- | --- |
| 四、應徵區域 | | |
| 區域 | 縣市 |  |
| 桃竹區 | 新竹市 |
| 五、自傳(200 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六、工作期望(200 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七、工作實務經驗(請附上管理績效優越之佐證資料，例：推薦信或相關證書及證照，**請務必提供影本佐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